

救國團桃園市團委會第二屆桃園青年諮詢委員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協助掌握青年學生活動趨勢，促進興發展學校服務工作；提供青年學生交流平台，協助服務學習推動；建立青年學生培力計畫，參與服務工作執行，以及協助宣傳本團活動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提供學生服務學習的機會，增進學生關懷生活環境中的人事物。
- (二) 推動具教育性、持續性與利他性之服務，使學生認識生命的價值。
- (三) 提供本會之學校青年服務工作之諮詢意見。
- (四) 擔任本會辦理學生青年營隊及研習活動之服務工作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救國團總團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救國團桃園市團委會

五、承辦單位：桃園青年月刊社、桃園市幼獅青年志願服務協會

六、招募條件：請由各校專業老師推薦。

- (一) 桃園市各大專院校學生，不限科系、性別。
- (二) 各高中(職)校學校學生，不限科系、性別。
- (三) 能實際協助學校服務工作，配合出席會議及活動。
- (四) 熱心公益、儀表端莊、具有創意及執行力者。

七、招募人數：20 人。

八、設置日期及任期：113 年 3 月 1 日成立，兩年一聘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0 日(二)截止。

(一) 本表敬請於 2 月 20 日前寄(傳)回本會活動組彙整。

e-mail: 980917@cyc.tw

(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7 號；傳真號碼：(03)333-3862)。

(二) 報名表下載網址：<http://tyntc.cyc.org.tw/Download.asp>。

(三) 任期期間成立 LINE 群組進行會議通知、連繫及活動討論使用。

十、服務項目及內容：

- (一) 協助辦理青年節系列活動。
- (二) 協助辦理青年關懷公益活動。
- (三) 協助辦理學生青年營隊、研習活動。
- (四) 活動宣傳及協助組隊報名參加活動。
- (五) 活動籌畫、計畫書撰寫、經費補助及活動分工與執行。
- (六) 接受桃園青年分配之活動紀錄、新聞稿撰寫等服務工作。
- (七) 協助電子報內容更新、維護(本會官網及桃園青年粉絲專頁、活動花絮、心情小語、好康分享、資訊交流、留言回覆)。
- (八) 每半年召開一次座談會，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。

十一、福利：

- (一) 頒發青年諮詢委員聘書。
- (二) 免費培訓課程。
- (三) 文章撰寫稿費工讀金(繳交稿件需有刊登者才給予稿費 0.5/字)。
- (四) 拍攝活動照(影)片工讀金(需有刊登才給予 500/篇(部))。
- (五) 本會所屬教育研習中心研習 85 折(不折扣課程及合作辦理課程除外)。

(六) 可於服務工作完成後頒發服務學習時數認證。

十二、獎懲辦法：

(一)開會、培訓、活動參與全勤者，獎金 1,000 元。

(二)採訪之新聞有媒體採用者，每則 500 元。

(三)活動、會議、培訓課程者未出席者將不給予該項結業證書。

(四)協助辦理節慶活動給予活動津貼。

十三、備註：本計劃若有未盡事宜，由主承辦單位適時修正補充之。